联 合 国 CRC/SP/48

儿童权利公约

Distr.: General
13 May 201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缔约国会议
第十六次会议
2014 年 6 月 30 日，纽约
临时议程项目 5
按照《儿童权利公约》第 43 条
修正案文(见大会第 50/155 号决议)
选举儿童权利委员会的九名委员

选举委员会九名委员，接替任期将于 2017 年 2 月 28 日届满的委员

秘书长的说明

1. 根据《儿童权利公约》第 43 条，将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星期四在联合国总部召开第十六次《公约》缔约国会议，从缔约国提名的人选名单(见表格)中选举儿童权利委员会九名委员，接替任期将于 2017 年 2 月 28 日届满的委员(附件一)。将继续在委员会任职至 2019 年 2 月 28 日的其余九名委员名单载于附件二。

2. 根据《公约》第 43 条第 4 款规定的程序，秘书长于 2016 年 3 月 2 日发出普通照会，请缔约国在 2016 年 5 月 2 日之前提交对参选委员会九名委员的候选人的提名。凡是在该日期之前收到的履历，都载于本文件。凡是在截止日期之后收到的提名，都将作为本说明的增编印发。

3. 根据《公约》第 43 条第 4 款规定，秘书长谨此按字母顺序列出获提名参选委员会委员的候选人名单，以及提名的缔约国。缔约国推举的提名候选人相关履历载于附件三。

GE.16-07811 (C) 020616 070616
1607811

请回收

缔约国提名的候选人

候选人姓名	提名国
Amal Salman **Aldoseri** 女士	巴林
Oumarou **Bocar** 先生	马里
Karla **Cueva** 女士	洪都拉斯
Milena **Grillo Rivera** 女士	哥斯达黎加
Olga A. **Khazova** 女士	俄罗斯联邦
Cephas **Lumina** 先生	赞比亚
Benyam Dawit **Mezmur** 先生	埃塞俄比亚
Joseph **Ndayisenga** 先生	布隆迪
Wanderlino **Nogueira Neto** 先生	巴西
Mikiko **Otani** 女士	日本
Sara **Oviedo Fierro** 女士	厄瓜多尔
Luis Ernesto **Pedernera Reyna** 先生	乌拉圭
Ann Marie **Skelton** 女士	南非
Velina **Todorova** 女士	保加利亚
Nazgul **Turdubekova** 女士	吉尔吉斯斯坦
Renate **Winter** 女士	奥地利

4. 根据大会第 68/268 号决议第 12 段，关于委员会现有组成的信息载于本文件附件一和二，还载于现任委员的简历(可在委员会网页上查阅 www.ohchr.org/EN/HRBodies/CRC/Pages/Membership.aspx)。这些信息反映出地域分布、男女代表、专业背景和不同法律制度方面的平衡以及现任委员的任期等情况。

5. 大会第 68/268 号决议第 13 段鼓励缔约国在选举条约机构专家时，按有关人权文书的规定，在人权条约机构的成员中适当考虑地域分布的平等、不同文明和主要法律制度的代表性、男女代表的平衡以及残疾专家的参与。

附件一

委员会 2017 年 2 月 28 日任期届满的委员[a]

委员姓名	国籍	担任委员的起始年份
Amal Salman **Aldoseri** 女士	巴林	2013
Peter **Gurán** 先生	斯洛伐克	2009
Olga A. **Khazova** 女士	俄罗斯联邦	2013
Benyam Dawit **Mezmur** 先生	埃塞俄比亚	2013
Yasmeen **Muhamad Shariff** 女士	马来西亚	2013
Wanderlino **Nogueira Neto** 先生	巴西	2013
Sara **Oviedo Fierro** 女士	厄瓜多尔	2013
Maria Rita **Parsi** 女士	意大利	2013
Renate **Winter** 女士	奥地利	2013

[a] 关于专业背景和不同的法律制度，委员的简历可在委员会网址上的“委员”(“Membership”)下，点击各委员的名字即可查到。见 www.ohchr.org/EN/HRBodies/CRC/Pages/Membership.aspx。

附件二

委员会 2019 年 2 月 28 日任期届满的委员

委员姓名	国籍	担任委员的起始年份
Suzanne **Aho Assouma** 女士	多哥	2015
Hynd **Ayoubi Idrissi** 女士	摩洛哥	2015
Jorge **Cardona Llorens** 先生	西班牙	2011
Bernard **Gastaud** 先生	摩纳哥	2011
Hatem **Kotrane** 先生	突尼斯	2003
Gehad **Madi** 先生	埃及	2011
Clarence **Nelson** 先生	萨摩亚	2015
Jos é Angel **Rodr ígu ez Reyes** 先生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2015
Kirsten **Sandberg** 女士	挪威	2011

附件三*

Amal Salman Aldoseri (巴林)

出生日期和地点：1959 年 12 月 22 日，巴林王国麦纳麦

现任职位/职务：

- 2013 年以来任联合国儿童权利委员会委员
- 委员会副主席(2014 年 6 月委员会主席候选人)，委员会主席团成员
- 《关于来文程序的第三项任择议定书》工作组成员
- 阿拉伯儿童权利委员会成员，阿拉伯国家联盟，开罗
- 全国儿童委员会前任成员，现任顾问，曾担任第一份国家儿童战略和行动计划起草小组负责人

工作语言： 阿拉伯语、英语、法语、德语一级证书

主要专业活动：

- 参与起草儿童权利委员会的四份一般性意见：有害做法(与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的联合意见)、街头儿童、公共支出中的儿童权利、移徙儿童(联合移徙工人问题委员会)
- 《儿童权利公约》25 周年工作组成员，参与了与世界各地儿童的环聊会议。
- 参加了儿童问题特别会议的筹备委员会，2001 年纽约。
- 带领一个专业队伍，根据《儿童权利公约》起草儿童法，该法于 2012 年 8 月获得通过。
- 第一项国家青年战略(2005 至 2009 年)以及 2011 至 2015 年的更新(包括青年人的参与和权利)负责人。
- 2012 至 2016 年巴林国家儿童战略和行动计划负责人。
- 2003 年和 2011 年情况分析报告负责人，该报告重点关注执行《公约》过程中面临的挑战。
- 与儿童基金会协调开展的多指标类集调查项目负责人。
- 巴林提交《儿童权利公约》的初次、第二和第三次国家报告主笔，在日内瓦与儿童权利委员会进行对话的代表团成员。

* 简历印发时未经正式编辑。

- 先后担任教师、系主任教育部教学方法顾问。

学历：

- 学士，英语文学和翻译双修，科威特大学
- 教育学研究生文凭，巴林大学
- 教育学硕士，联合王国谢菲尔德大学
- “治理创新”问题培训班，哈佛大学政府管理学院

与所涉条约机构任务有关领域的其他主要活动：

- 与教育部发起对话并进行游说，以便将《儿童权利公约》纳入学校课程。
- 参与制订面向生活在巴林的青年人的所有领域的战略计划，包括人权和公民参与。
- 巴林青年议会(14 至 19 岁年龄组)创始人。
- 巴林青年人同级教育协会创始人，该协会是本区域的首创，而且是唯一的一个，它与人口基金协调，在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方面对青年教员开展教育和培训。
- 在青年人、儿童和妇女的能力建设和发展方面得到承认的培训师(开发署、儿童基金会、人口基金、阿拉伯国家联盟)。
- 阿拉伯儿童节的主要组织者。
- 创办了儿童短篇故事竞赛，以鼓励作家和新锐作者为儿童写故事书。
- 第一届儿童戏剧节的主要组织者。
- 国家青年政策问题国际委员会前副主席，维也纳。
- 世界休闲组织前董事会成员，美国。
- 非营利性的巴林儿童发展学会成员，听说问题苏尔坦·本·阿卜杜拉齐兹中心成员，该中心帮助有听力障碍的儿童。

最近的出版物：

- 《巴林的儿童与法律》，2003 年
- 《公共图书馆中的儿童书籍》，调查
- 《海湾合作理事会成员国电视频道中的儿童节目》，调查

Oumarou Bocar (马里)

[原件：法文]

出生日期和地点：1954 年 5 月 25 日，马里迪雷省 Kirchamba

工作语言：法语

现任职位/职务：

司法部巡视员

提供短期技术援助和专家建议的顾问

为执业专业人员进行技能培训的指导员(兼职)

主要专业活动：

作为司法部巡视员，我当前的职能是对法院和司法部其他下属机构开展系统性的巡视，以监测它们的运作情况、所提供的服务质量、所颁发的判决质量、对案件的处理以及法院系统及其环境的整体情况。这些系统性的巡视工作也让我有机会就技术、方法学以及伦理事项向法官和其他法院系统的工作人员提供建议。

我还对司法官员被举报犯下的行为开展调查。

学历：

司法学文凭，国家行政学院，马里巴马科

文凭，国立司法学院国际部，法国巴黎

刑事科学和刑法高等研究文凭，法国图卢兹

刑法和刑事科学博士学位，社会科学大学，法国图卢兹

与所涉条约机构任务有关领域的其他主要活动：

在儿童基金会马里巴马科办事处就儿童法提供专家建议的顾问(多年)

指导关于使国内立法与《儿童权利公约》相统一的研究。该研究审查了国内立法的全部文书，以查明不一致之处和差距，并提出适当的修正。

领导旨在撤销马里对《公约》的保留意见的磋商进程。

作为儿童基金会马里办事处的顾问，提出了《马里儿童保护法》的概念，并起草了该法的初稿。

主持荣获了 Ciwara 卓越奖的报告的国家起草委员会。

在该次区域开展了大量任务。

最近在该领域的出版物：

尚无任何出版物。但我曾撰写有关儿童法及其演变进程和在不同国家和国际背景下(文化、经济、政治背景等)的适用情况的若干报告、分析、资料和研究。我还在马里和国外主持过许多会议和研讨会。

Karla Cueva (洪都拉斯)

[原件：西班牙文]

出生日期和地点：1970 年 10 月 5 日；洪都拉斯科潘省科潘鲁伊纳斯

工作语言：西班牙语和英语

现任职位/职务：

人权和司法问题副部长，洪都拉斯政府，2014 年至今

主要专业活动：

协调人权公共政策和 2013-2022 年国家人权行动计划。领导为公务员、警察、地方政府及其他人提供人权培训的方案。曾协调组织一项关于使用人权方针防止社会冲突的研究；为保护人权维护者、记者以及司法官员的机制提供协调；并协调提交人权条约机构的国家报告的编写工作。

学历：

司法和社会科学学位，洪都拉斯国立自治大学，1993 年

法律学位，洪都拉斯国立自治大学，2002 年

儿童权利高等研究硕士学位，库特·博什学院和弗里堡大学，瑞士，2008 年

与所涉条约机构任务有关领域的其他主要活动：

在儿童权利的研究和维护、发展和社会融入、与民间社会(洪都拉斯联盟之家、儿童基金、行动援助组织、国际计划组织)、国际合作机构(国际劳工组织消除童工现象国际方案、儿童基金会、世界银行)以及公共部门机构(国家人权委员会、洪都拉斯儿童和家庭研究所、社会发展秘书处以及人权、司法、内务和权力下放秘书处)的合作方面拥有丰富经验。

在编写有关人口贩运问题、商业性剥削、童工和儿童早期发展等领域的立法、规章、公共政策和方案方面拥有丰富经验。

各种有关儿童权利的研究报告的作者或合著者。

在人权理事会(2010 年和 2015 年的普遍定期审议)、儿童权利委员会(2015 年)以及美洲人权委员会上担任洪都拉斯政府代表。

前社会政策问题副部长(2010-2012 年)。

最近在该领域的出版物：

“洪都拉斯：法外处决儿童和青少年的情况”，洪都拉斯家庭联盟，2002 年

“洪都拉斯儿童家政工作问题法律研究：国内和国际法律分析”，2004 年

“家庭和儿童问题方面的洪都拉斯国内法规和国际法规分析”，2008 年

“拉丁美洲报告：拉丁美洲无父母照顾或有可能失去父母照顾的儿童处境：背景、原因和对策”，2010 年

Milena Grillo Rivera (哥斯达黎加)

[原件：西班牙文]

出生日期和地点：1946 年 8 月 21 日，哥斯达黎加圣何塞

工作语言：西班牙语(母语)和英语(流利)

现任职位/职务：

哥斯达黎加 Paniamor 基金会执行主任，负责推进其使命，即“加快实现哥斯达黎加儿童生活质量的可持续变化并确保儿童充分享有其权利”。作为基金会的法律和官方代表在国家和国际各级与政府、部际机构和委员会以及民间社会网络打交道。

主要专业活动：

使用儿童权利方针和顾及性别问题的方针在区域层面开展政治宣传和社会动员，以防止暴力，并确保社会包容

应用研究成果来设计和宣传针对幼儿和青少年的社会和机构行动的最佳做法

设计用以防止暴力侵害儿童和青少年现象的社会和机构管理模型

为制订文化方面具有敏感性的切实保护儿童和青少年权利的立法和公共政策文书提供技术建议

为旨在加强青少年公民参与的数字平台提供概念设计

学历：

社会科学硕士学位，主攻家庭和社会暴力问题研究

法律学位

与所涉条约机构任务有关领域的其他主要活动：

代表“根除儿童卖淫现象国际运动”组织参加关于旅行和旅游业相关性剥削现象全球研究高级别小组，2015 年至今

代表拉丁美洲区域参加国际非政府组织暴力侵害儿童问题理事会，2012 年至今

咨询理事会成员，监察员办公室，2015 年至今

在旅游业中保护儿童问题工作队成员，世界旅游组织，2006 年至今

最近在该领域的出版物：

“我们是一家人。增强家庭的能力，让儿童在受尊重的环境下成长”，Paniamor 基金会、卫生部等，哥斯达黎加，2016 年

“儿童作为公民：自幼儿期就承认并培养儿童的行为能力”，Paniamor 基金会、卫生部等，2014 年

“青少年与信息通信技术：新机遇，新挑战”，见《哥斯达黎加网络安全》，信息社会和知识社会方案，哥斯达黎加，2010 年

Olga A. Khazova (俄罗斯联邦)

出生日期和地点：1950 年 7 月 25 日

工作语言：俄语(母语)、英语(流利)和法语(初级)

现任职位/职务：

俄罗斯家庭法和比较家庭法领域的领先俄罗斯专家，副教授，高级研究员。

2012 年 12 月 18 日第十四次《儿童权利公约》缔约国会议上当选为儿童权利委员会委员

主要专业活动：

俄罗斯联邦司法部方法理事会——理事会成员，2010 年 2 月至今。

在“律师促进宪法权利和自由(JURIX)基金会”担任顾问和合著者，参加了关于保护个人免遭歧视问题的资助项目(2006-2007 年)。

担任“俄美法治联合会”(RAROLC)的顾问/咨询员；分别参加 2005 年 4 月在美国波士顿和 2005 年 5 月在俄罗斯普斯科夫举行的关于少年司法、儿童保护和家庭暴力的俄美法治联合会会议。

欧洲法律合作委员会健康保险科学专家组会议的专家，欧洲委员会(2006 年 6 月)。

学历：

康奈尔法学院，美国纽约州伊萨卡(法学硕士学位，2004 年 5 月 30 日)

俄罗斯科学院国家与法律研究所，俄罗斯莫斯科(法学博士学位(法学哲学博士)，1982 年)

莫斯科国家法学院(全苏联法学院)，俄罗斯莫斯科

法学学位(法律博士同等学位)，1975 年

与所涉条约机构任务有关领域的其他主要活动：

作为联合国儿童权利委员会委员：应儿童问题专员的邀请访问联合王国(英格兰和威尔士)(2015 年 9 月 3 日至 4 日)

为日内瓦大学暑期班的学生作关于“作为人权核心的儿童”的演讲(2015 年 6 月 9 日)

参加了在联合国《儿童权利公约》25 周年和比利时担任欧洲委员会部长委员会主席的框架内举办的关于“儿童最大利益”的欧洲会议

参加了有关数字环境中的儿童的小组讨论，讨论在 2016-2019 年欧洲委员会促进儿童权利战略(DECS-ENF)问题专家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的框架内组织，2014 年 11 月 13 日至 14 日，斯特拉斯堡

最近在该领域的出版物：

“1996 年《跨国收养方面保护儿童及合作海牙公约》在俄罗斯适用的第一年：成功案例”//《国际家庭法》，伦敦，2014 年，第 3 期，第 165-169 页。

“俄罗斯加入 1980 年《国际儿童拐骗事件的民事问题海牙公约》：家庭法和实践面临的新挑战”//《家庭法季刊》(美国律师协会，美国)，2014 年，夏季刊，第 253-266 页

Cephas Lumina (赞比亚)

出生日期和地点：1962 年 6 月 13 日，赞比亚卡布韦

工作语言：英语

现任职位/职务：

福特海尔大学纳尔逊·R·曼德拉法学院公法研究教授(自 2014 年)

比勒陀利亚大学人权中心人权法特职教授(自 2010 年)

卢萨卡大学法学客座教授(自 2015 年，讲授人权法等课程)

赞比亚高等法院律师(1986 年获得许可)

主要专业活动：

主要在人权领域开展研究并指导研究生开展研究；在福特海尔大学法学院培养研究文化；在学术和非学术环境中开展人权问题(包括儿童权利)培训；在各大学进行关于人权的客座讲座；向国际人权会议提交论文；参加专业机构的活动(如非洲宪法律师网络、国际宪法学协会和域外义务联合会)；并向国际组织，以及各国政府和非政府组织(包括开发署、加拿大国际开发署、瑞典国际开发署、国际发展法组织、[津巴布韦]司法和法律事务部、[南非]法律资源中心、南部非洲人权信托基金、拉乌尔·沃伦贝格人权和人道主义法研究所、[意大利/利比亚]“没有正义就没有和平”组织以及坦桑尼亚上诉法院)提供咨询。

学历：

- 格里菲斯大学国际法/人权博士(PhD)(1999 年)
- 埃塞克斯大学国际人权法法学硕士(LLM)(1993 年)
- 赞比亚大学法学学士(LLB)(成绩良好)(1985 年)
- 埃博学术大学国际人权法研究生文凭(2003 年)
- 赞比亚高等法院律师执业许可证(1986 年)

与所涉条约机构任务有关领域的其他主要活动：

- 曾担任联合国国家外债和其他有关国际金融义务对充分享有所有人权、尤其是经济、社会、文化权利的影响问题独立专家(2008-2014 年)
- 协助制订若干国际人权标准(包括“外债与人权问题指导原则”[本人执笔]、“人权与赤贫问题指导原则”及“人权与国际团结问题指导原则”草案)
- 国际人权研究所成员(自 2010 年)
- 拉乌尔·沃伦贝格人权和人道主义法研究所客座教授(2007-2008 年)和马凯雷雷大学客座讲师(2006 年)

- 夸祖鲁－纳塔尔大学法学高级讲师(2003-2009 年)和斯威士兰大学法学讲师(2000-2002 年)
- 赞比亚法律从业人员(1987-1993 年)

最近在该领域的出版物：

多份出版物，包括作为联合国外债和人权问题独立专家编写的报告及以下学术和非学术著作：

- “武装冲突中对儿童的保护”，见 F Viljoen 和 D Kuwali(编辑)，《一切必要手段：在非洲保护平民和防止暴行》(即将出版)。
- “主权债务和人权”，见人权高专办《实现发展权：<联合国发展权利宣言>25 周年纪念文集》(第 289-301 页)。日内瓦和纽约：联合国，2013 年。
- 《缔约国人权报告手册》。哈拉雷：开发署/司法部，2009 年。
- “自由贸易还是公正贸易？世界贸易组织、人权和发展(第一和第二部分)”。《法律、民主和发展》，第 12 卷，第 2 期(2008 年)：第 20-40 页及第 14 卷，第 3 期(2010 年)：第 1-26 页。
- “后院的恐惧：非洲的国内恐怖主义及其对人权的影响”，《非洲安全评论》，第 17 卷，第 4 期(2008 年)：第 112-132 页。
- “儿童兵：战争罪犯还是致命游戏中的棋子？”，《国际人道主义法非洲年鉴》(2007 年)：第 76-104 页。
- “计算成本：企业战争对非洲妇女和儿童人权的影响”，S Gumedze(编辑)，《消除非洲的雇佣军制度：采取一种新的大陆方针的必要性》。第 147 期专刊(第 101-120 页)。比勒陀利亚：安全研究所。
- “反恐立法与保护人权：对某些国际惯例的调查”，《非洲人权法期刊》，第 7 卷，第 1 期(2007 年)：第 35-67 页。
- “世界银行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人权义务评估，特别提及世界银行视察小组”(2006 年)，《司法学期刊》，第 31 卷，第 2 期(2006 年)：第 108-129 页。
- “在非洲区域人权制度内促进和保护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以及发展权”，《Obiter》，第 27 卷，第 2 期(2006 年)：第 316-332 页。

Benyam Dawit Mezmur (埃塞俄比亚)

出生日期和地点：1980 年 5 月 22 日，埃塞俄比亚亚的斯亚贝巴

工作语言：英语和阿姆哈拉语

现任职位/职务：

南非开普敦西开普大学法学副教授，埃塞俄比亚亚的斯亚贝巴大学非正式讲师/督导

南非开普敦西开普大学 Dullah Omar 宪法、治理和人权研究院[a] 主任(代理)及其儿童权利项目协调人

联合国儿童权利委员会主席

主要专业活动：

Mezmur 先生目前担任联合国儿童权利委员会主席，2013 年 5 月至 2015 年 5 月担任委员会副主席。作为一名学者，Mezmur 先生曾讲授儿童权利、残疾人权利、国际人权保护、国际家庭法以及非洲人权制度方面的硕士课程，并督导学生的学习。他还曾在非洲[埃塞俄比亚和南非]和欧洲[比利时、瑞士、荷兰、联合王国等]的若干学术机构举办讲座。他在若干非洲国家协调并开展关于儿童权利的研究工作，并参与了旨在通过儿童基金会等联合国机构向各国政府提供技术支助的机构性工作。此外，他还参与了联合国各条约机构、人权理事会有关儿童权利的宣传工作，在区域方面，他继续在非洲联盟下属的非洲儿童权利与福利专家委员会任职。

学历：

法学博士(LLD)，(2010 年)，西开普大学(研究论文的主题是国家间收养方面的儿童权利)

人权和民主化课题法学硕士(LLM)，(2005 年)，南非比勒陀利亚大学(研究论文的主题是童兵)；

国际人权保护研究生文凭，(2007 年)，芬兰埃博学术大学

法学士(LLB)，(2003 年)，埃塞俄比亚亚的斯亚贝巴大学；心理残疾法(中欧大学，布达佩斯)、发展法、国际刑法和人道主义法、经社文权利等方面的证书。

与所涉条约机构任务有关领域的其他主要活动：

除了上述主要专业活动，Mezmur 先生还参加了《儿童权利公约第三项任择议定书》草案的谈判；参加(从 2007 年－2012 年)在一般性讨论日向儿童权利委员会

[a] 前身为“社区法律中心”，以其创始主任、取消种族隔离后的民主南非的首任司法部长 Dullah Omar 律师命名。

提交资料的工作；向人权理事会提交资料，参加理事会的儿童权利日等。Mezmur 曾在非洲儿童政策论坛担任法律干事(2003-2005 年)，现在仍然在该组织的国际董事会任职，董事会主席为 Graca Machel 女士。Mezmur 先生现在/过去还在一些专家组/会议/咨询委员会/工作队中就以下方面开展工作：可持续发展目标；儿童权利和数字媒体；为儿童划拨预算；儿童权利与工商界；商业性剥削(根除儿童卖淫现象国际运动)；少年司法(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国家间收养的资金问题(海牙国际私法会议)、暴力侵害儿童包括有害习俗问题(暴力侵害儿童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非洲儿童政策论坛)和受教育权。过去 5 年里，Mezmur 先生还应邀在超过 50 场国际和区域会议/讲习班上发言，最近的一些例子包括：欧洲委员会儿童权利会议(2016 年 4 月，索菲亚)，非洲联盟庆祝《非洲儿童宪章》25 周年会议(2015 年 11 月，亚的斯亚贝巴)，关于儿童与工商业的区域儿童权利论坛(2015 年 9 月，约翰内斯堡)以及国籍和无国籍问题区域会议(2015 年 2 月，阿比让)。Mezmur 是若干儿童权利组织理事会和专业机构的成员。

最近在该领域的出版物：

Mezmur 先生在过去几年里出版了 50 多部关于儿童权利的学术出版物和非专业出版物/报告等，其中包括：

(1) “麦当娜、默茜、马拉维与收养中的国际儿童权利法”(2012 年)20《国际儿童权利期刊》；

(2) “体罚与《非洲儿童宪章》”(2012 年)(拯救儿童组织)；

(3) “听我们说：论儿童参与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2009 年)17《非洲国际和比较法期刊》[b]

(4) “非洲的受教育权：评价”(书中的章节)(2009 年)[b]

(5) “武器两头的儿童：非洲儿童兵”(书中的章节)(2008 年)；

(6) “从安吉丽娜(到麦当娜)到‘佐薇方舟’组织：非洲国家间收养的总体教训是什么？”(2009 年)23《国际法学报》，“政策与家庭”；

(7) “2+2=5？探讨《儿童权利公约》在南非法院中的本地化问题(2002-2006 年)”(2008 年)16《国际儿童权利期刊》1。[b]

[b] 与 J Sloth-Nielsen 合著。

Joseph Ndayisenga (布隆迪)

[原件：法文]

出生日期和地点：1974 年 11 月 17 日；布隆迪基特加

工作语言：法语、英语和斯瓦希里语

现任职位/职务：

人权、社会事务和性别问题部民族团结总干事，2006 年 7 月 22 日(总统令日期)至今。在该职位上，我负责协调主管社会融合、儿童和家庭事务、以及人道主义行动和对灾难受害者救济的三个机构。

主要专业活动：

- 协调组织主题属于民族团结范畴的特别日活动，例如非洲儿童日(6 月 16 日)
- 促进人口各阶层之间以及与政府伙伴的互助和团结文化；履行协调职责
- 监督和评估社会融合、儿童和家庭事务、以及人道主义行动和对灾难受害者救济领域采取的所有行动
- 促进社会安全网的建立和运作；宣传和协调政府伙伴和社区的行动，为有需要的人提供援助

学历：

心理学和教育学学士学位，布隆迪大学。论文主题：被布琼布拉市政府视为雇主的家政女童和男童佣工协会；论文答辩日期为 2003 年 6 月 11 日，成绩为 15/20。

与所涉条约机构任务有关领域的其他主要活动：

- 非洲儿童权利和福利专家委员会第二副主席，在 2015 年 11 月 16 日至 21 日在埃塞俄比亚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委员会第二十六届常会上再次当选
- 国家保护儿童技术委员会主席，2012 年至今
- 儿童求助热线设立工作监督委员会主席，2012 年至今，求助热线于 2015 年 12 月开通
- 社会保护支助基金理事会副主席，2015 年 5 月(总统令日期)至今
- 协调保护孤儿和其他弱势儿童行动国家委员会主席，2008 年 4 月至 2010 年

最近在该领域的出版物：

作为国家保护儿童技术委员会主席，我负责协调制订有关儿童保护的各种政策、战略和文件，包括国家保护儿童政策、防止和打击街头儿童现象国家战略、以及居住中心最低标准规则文件。

Wanderlino Nogueira Neto (巴西)

出生日期和地点：1945 年 3 月 21 日，Salvador, 巴西萨尔瓦多

工作语言：西班牙语

现任职位/职务：

- 监测执行《儿童权利公约》问题专题小组成员－保卫儿童国际－DNI/DCI 巴西支部－(维护儿童权利中心国家协会－ANCED)，巴西圣保罗。
- 若干团体和公共机构的特别顾问

主要专业活动：

- 巴西巴伊亚州州检察长办公室公设辩护律师(退休)
- 巴伊亚州总检察长
- 巴伊亚州法院院长
- 巴伊亚州州检察长办公室秘书长
- 巴伊亚州司法内政办公厅秘书
- 巴伊亚州法院院长法律顾问
- 巴西巴伊亚联邦大学国际公法教授
- 巴伊亚州法院民事庭公设辩护律师
- 巴伊亚州萨尔瓦多地区第一人民法院公设辩护律师
- 巴伊亚州萨尔瓦多地区财务法庭检察官
- 若干区法院检察官

学历：

- 法学士，巴西巴伊亚联邦大学
- 经济法硕士，巴西巴伊亚联邦大学
- 未成年人权利研究生学位，意大利马切拉塔大学
- 青年司法保护研究和培训中心实习生，司法部，法国沃克雷松/巴黎

与所涉条约机构任务有关领域的其他主要活动：

- 儿童和青少年保护论坛全国秘书，巴西利亚，1993 年
- 儿童基金会驻巴西利亚(巴西)、普拉亚(佛得角)、卢安达(安哥拉)和亚松森(巴拉圭)各代表办事处的特别顾问(1996-1999 年)
- 教科文组织人权顾问，巴西巴西利亚

- 儿童权利委员会(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巴西民间社会联盟代表团成员，该代表团编写了 2004 年的非正式报告，并于 2004 年 6 月在日内瓦将该报告提交上述委员会。
- 协调了 19 次关于少年司法问题的研讨会，这些研讨会由巴西少年和儿童保护法官及公设辩护律师协会在巴西各地举行，目的是在人权和国家社会教育方法系统框架内讨论违法青少年的社会教育方法问题(2008-2009 年)。

最近在该领域的出版物：

1 - 2007 年：拟订根除童工计划的战略手册，劳工组织和 PETL 论坛，巴西巴西利亚。

2 - 2006 年：“权利保障制度”，《社会服务和社会期刊》－第 83 期，Cortez, 巴西圣保罗。

3 - 2004 年：一代人的人权，SEDH-CEDA/CEARÁ，巴西福塔莱萨。

4 - 2003 年：关于建立监护委员会的方法手册，SEDH-CEDCA-CEARA, 巴西福塔莱萨。

5 - 2002 年：权利的“Ciranda”(巴西的一种舞蹈)，SEDH-CEDCA-CE, 巴西福塔莱萨。

6 - 1999 年：权利保障制度，美洲开发银行－BIRD 和 CENDHEC/PE, 巴西累西腓。

7 - 1987 年：1988 年《宪法》中的新检察机关，巴伊亚 Empresa Gráfica 和 UNBA, 巴西萨尔瓦多。

8 - 1989 年：依照葛兰西学派国家观的联合审议理事会，PUC RS, 巴西阿雷格里港。

Mikiko Otani (大谷美纪子)(日本)

出生日期和地点：1964 年 11 月 18 日；日本大阪

工作语言：英语和日语

现任职位/职务：

- 合伙人律师，虎之门法律经济事务所；讲师(兼职)，创价大学法学研究生院。
- 日本律师协会联合会国际人权委员会主席
-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日本非政府组织网络联合代表
- 日本国家代表，亚太法协(亚洲及太平洋法律协会)家庭法和家庭权利部

主要专业活动：

Mikiko OTANI 女士为家庭法领域执业律师，拥有高水平学术背景和国际人权法领域丰富的非政府组织活动经验。她专注的领域包括移徙妇女和儿童、贩运人口、国际儿童拐骗、侵犯人权行为受害者的补救、诉诸司法和人权教育。Otani 女士在 2014 年日本缔结《国际儿童拐骗事件的民事问题海牙公约》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作为代表日本民间社会的女性领袖人物，Otani 女士是参加第六十和第六十一届联合国大会(第三委员会)(2005-2006 年)的日本代表团候补代表，也是参加联合国妇女地位委员会第 53 届会议(2009 年)的日本代表团顾问(非政府组织代表)。Otani 女士还在区域和国际一级积极参与非政府组织和专业组织，曾担任亚洲及太平洋妇女、法律和发展论坛区域理事会成员(2005-2014 年)以及国际律师协会女性律师利益小组联合主席(2013-2014 年)。

学历：

1987 年，法学士，上智大学法学部。

1990 年，文凭，日本最高法院法律培训研究院

1999 年，国际事务硕士学位，哥伦比亚大学国际与公共事务学院

2003 年，法学硕士，东京大学法学政治学研究科

与所涉条约机构任务有关领域的其他主要活动：

Otani 女士一直代表非政府组织积极参与日本根据《儿童权利公约》和《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提交报告的过程。

Otani 女士经常应邀就儿童权利问题在区域和国际会议上发言，并就国际人权法，特别是妇女权利和儿童权利在各国面向律师的专业培训研讨会上提供培训。她还曾受邀在日本和美国的法学院教授国际人权法课程。

最近在该领域的出版物：

- 《家庭法：管辖权比较》，James Stewart(编辑)(欧洲律师参考)(日本章节作者)(2013 年)
- 《国际离婚实践》(合著者)(2012 年)
- “关于儿童监护的国际问题：家庭的国际化和采取国际性应对措施的必要性”，《国际事务》，第 607 期(2011 年)
- “儿童拐骗问题海牙公约”，《法律时报》，第 1040 期(2011 年)
- “儿童权利委员会”，芹田健太郎等(编)，《国际人权法的国际实施，国际人权法讲座》，第 4 卷(2011 年)

Sara Oviedo Fierro (厄瓜多尔)

出生日期和地点：1952 年 7 月 28 日，厄瓜多尔 Chambo

工作语言：西班牙语

现任职位/职务：

- 联合国儿童权利委员会委员(2013-2017 年)以及委员会拉丁美洲区域副主席(2013-2017 年)。
- 关于青少年的一般性意见的协调员。
- 委员会与儿童基金会的关系协调人。

主要专业活动：

- 儿童社区发展方案(MBS－儿童基金会)，总协调人，1984-1989 年。
- 儿童发展方案，国家儿童与家庭研究所，国家协调人，1989-2003 年。
- 全面保护儿童和青少年十年计划，总协调人，2003-2004 年。
- 全国儿童和青少年理事会，国家执行秘书，2004-2012 年。
- 领导建立了全面保护儿童和青少年国家系统的组织机构：215 个省级理事会，131 个儿童保护委员会，483 个社区监察员以及 92 个咨询委员会。
- 美洲儿童研究所厄瓜多尔代表，2012-2015 年。
- 美洲儿童研究所董事会主席，2006-2008 年。
- 研究与咨询工作。

学历：

- 社会学和政治学大学文凭，社会学和政治学硕士学位，厄瓜多尔中央大学
- 社会项目设计、评估和管理课程，残疾人权利委员会－儿童基金会－开发署－教科文组织－拉美经社规划所
- 社会经济政策研究生课程，拉美社会调查所－儿童基金会－天主教大学
- 拉丁美洲青年和社会高级课程，拉丁美洲社会科学学院(FLACSO)

与所涉条约机构任务有关领域的其他主要活动：

- 在体制上巩固全国儿童和青少年理事会，使其预算和细则获得核准。
- 巩固负责执行有关儿童拐骗、收养以及父母责任的国际规则的厄瓜多尔中央主管机构。

- 促进《刑法》、《童工规则与章程》的法律制订工作。
- 与全面保护儿童和青少年国家系统的其他组织机构建立工作关系：国家司法理事会、国家儿童和青少年问题特别警察部门、监察员办公室、检察总长办公室。
- 在制订政府全面保护儿童和青少年的政策方面发挥了作用。
- 儿童权利的监测和强制执行。
- 制订“关于儿童和青少年的社会议程”，作为全面保护的一项公共政策文书。

最近在该领域的出版物：

- 儿童发展方案：儿童发展中心的最低质量标准
- 文章：“1990 至 2008 年厄瓜多尔在儿童人权运动方面的经验教训及其挑战”，见“儿童和青少年的权利和保障：综合保护学说的巩固”。
- 关于儿童最大利益的文章，见“下议院评论”，墨西哥。
- 关于“儿童权利公约”的文章，见“CDIA”评论，巴拉圭，2015 年。

Luis Ernesto Pedernera Reyna (乌拉圭)

[原件：西班牙文]

出生日期和地点：1969 年；乌拉圭贝亚乌尼翁

工作语言：西班牙语(母语)；法语(高级)，葡萄牙语(高级)和英语(初级)

现任职位/职务：

- 乌拉圭儿童权利委员会[c] 执行秘书
-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儿童和青少年权利网络协调理事会(REDLAMYC)成员
- 乌拉圭法学和社会学研究所负责儿童和青少年权利领域的干事
- 民间社会组织儿童权利事务方面的顾问

主要专业活动：

- 世界禁止酷刑组织“执行国际标准以保护贝宁、乌拉圭和菲律宾被剥夺自由的儿童免遭酷刑和虐待”项目乌拉圭协调员
- 协调、组织、起草和提交关于《儿童权利公约》在乌拉圭落实情况的影子报告，儿童权利委员会(2002、2006 和 2013 年)
- 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儿童权利网络组织关于《儿童权利公约》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实施情况的研究：20 年后的影响和挑战”提供咨询(2009 年)
- 根据《儿童和青少年法》设立的国家儿童和青少年问题荣誉协商理事会成员(2008-2011 年)

学历：

- 法律研究，法学院，共和国大学，1989-1996 年
- 第七期专题课程：“关于对儿童权利的司法保护：面向南锥体国家的法官、律师和检察官”，智利圣地亚哥，2004 年 12 月 13-17 日，由儿童基金会和迭戈波塔利斯大学法学院主办

与所涉条约机构任务有关领域的其他主要活动：

- 提交有关《儿童权利公约》落实情况的非政府报告的民间社会代表团成员(2002、2006 和 2015 年)
- 人权理事会关于儿童权利的年度会议上的发言人(2012 年 3 月)

[c] 乌拉圭非政府组织联盟，负责监测《儿童权利公约》的落实情况。

- 从 20 名非政府组织代表中脱颖而出，被选定参加“适合儿童成长的世界”五周年审查会议，这是一个高级别纪念性全体会议，旨在对儿童问题特别会议的成果开展后续工作(2007 年 12 月纽约)。
- 有关使立法与乌拉圭批准的人权条约和其他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规范相一致的研究项目的研究员，这项研究是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旨在为议会提供技术援助的项目的一部分(2005 年)

最近在该领域的出版物：

- “苦涩的呼喊”，见《为在乌拉圭实现基于人权的监狱政策所需采取的后续步骤：2009 年和 2013 年所提建议后续行动论文集》，由联合国酷刑问题特别报告员办公室、华盛顿法学院、反对酷刑倡议联合出版，2014 年
- “以教育为由惩处青少年的危险性：好事不嫌多”，见《校园与公平：可能采取的行动问题论文集》，Myrima Southwell 和 Antonio Romano 编辑，UNIPE(师范大学)出版社，阿根廷布宜诺斯艾利斯，2013 年
- “儿童还是未成年人？有成见的用词。永远无法纠正”，Luis Eduardo Moras 和 Luis Pedernera, 见《刑事政策的长期危机：首届刑法和犯罪学大会召开 20 周年》。法律专业学生中心刑法问题特设委员会，司法研究中心，2012 年
- “《儿童权利公约》各区域落实情况研究：20 年后的影响和挑战”，与 Silvana Pedrowicz 合著，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儿童和青少年权利网络，2010 年
- “雪上加霜：关于今日乌拉圭儿童和青少年问题的思考”，见《儿童、家庭和性别：多种问题，多种办法》，与 Sandra Leopold 合著，Mónica de Martino 编辑，南十字出版社，2009 年

Ann Marie Skelton (南非)

出生日期和国籍：1961 年 7 月 13 日，南非

工作语言：英语(母语)和法语(初级)

现任职位/职务：

Ann Skelton 系比勒陀利亚大学法学教授，并在该校担任教科文组织非洲教育法主席。她同时担任儿童法律中心主任，该中心通过宣传、法律改革、研究和诉讼，在南非促进儿童权利。她是一名经常出现在南非各法院的执业律师，为具有里程碑意义的儿童权利案件辩护。

主要专业活动：

Ann Skelton 是在国内和国际公认的一流儿童法专家。在长达 25 年的职业生涯中，她一直将法律作为增进儿童权利的一种手段。她在南非的法律改革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她在南非法律改革委员会中担任《儿童司法法》(2008 年)起草委员会的主席，还是《儿童法》(2005 年)起草委员会的成员。她继续受政府之邀为有关儿童的立法起草修正案，并经常就此向议会提交材料。最近她被南非政府任命为审查社会福利白皮书的部级咨询委员会成员。Skelton 教授还是南非人权委员会儿童权利和基础教育问题咨询委员会成员。她享有政府、非政府和学术同行的充分尊重。她在儿童权利和儿童法方面的专门知识得到了全球性的认可，因此她受邀为许多国家的培训和特派团提供专家意见，这些国家包括肯尼亚、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纳米比亚、中国、泰国、日本、尼泊尔、越南、斐济和阿尔巴尼亚。她还在许多国际会议上发言。Skelton 教授多次获奖，包括 2012 年由瑞典女王颁发的“名誉世界儿童奖”。

学历：

Ann Skelton 是比勒陀利亚大学的法学博士(LLD)，论文的主题为“儿童司法”。她还拥有夸祖鲁－纳塔尔大学的文学士(BA)和法学士(LLB)学位。

与所涉条约机构任务有关领域的其他主要活动：

Ann Skelton 是得到联合国系统认可的儿童问题专家，因此曾受邀为儿童基金会、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人权高专办等机构提供专家技术意见，例如：

- 2014 年 3 月：应儿童基金会的请求，在日内瓦参加专家会议，讨论国际发展法组织区域(东欧)诉诸司法的情况。
- 2012 年 1 月：应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人权高专办以及暴力侵害儿童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的请求，为有关“少年司法系统中的暴力侵害儿童问题”的专家协商会议编写概念文件，并在维也纳参加讨论。该文件最后成为一份专题报告，于 2012 年 6 月 27 日提交大会(A/HRC/21/25)。

- 2011 年 9 月：作为小组会议发言人参加联合国儿童权利委员会“一般性讨论日：父母被监禁的儿童”。
- 2011 年 7 月：应人权高专办和各国议会联盟的请求，在日内瓦参加专家小组会议，讨论“禁止、防止和应对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儿童行为所需的法律框架”。
- 2011 年 3 月：应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请求，在维也纳参加专家小组会议，审查“少年司法法范本”的第一稿。
- 2010 年 6 月：应人权高专办的请求，参加专家小组会议，讨论“联合国儿童权利公约关于设定来文程序的第三项任择议定书”。

最近在该领域的出版物：

- Skelton, A, “南非”，载于 T Liefaard 和 J Doek(编辑)《为儿童权利辩护：国内和国际判例中的<联合国儿童权利公约>》(2015 年)第 1-13 页，施普林格：荷兰 978-94-017-9444-2。
- Skelton, A, “正在形成的自由”，载于 F Zimring 等，《全球视角下的少年司法》(2015 年)第 327-369 页，纽约大学出版社：纽约 9781479826537。
- Skelton, A, “S 诉威廉姆斯：进一步辩论体罚问题的出发点”，2015 年，《Acta Juridica 期刊》第 263 页。
- Skelton, A, “审查刑事责任最低年龄的提案”(2013 年)(3)《南非刑事司法杂志》第 257-275 页。
- Skelton, A, “法院对于在民主的南非确保享有基础教育权的作用：对近期教育判例法的批判性评估”，2013 年 46(1)《De Jure 期刊》第 1-23 页。

Velina Todorova (保加利亚)

出生日期和地点：1958 年 5 月 3 日，保加利亚

工作语言：保加利亚语、英语和俄语

现任职位/职务：

副教授(编外)：法学院，普罗夫迪夫大学和保加利亚科学院(1995 年至今)。研究和教授科目：民法和家庭法及儿童权利。欧洲委员会儿童权利战略专家委员会成员(2014-15 年)。保加利亚非盈利法中心理事会成员(2015 年)。《国际儿童权利期刊》编辑咨询理事会成员，博睿出版社，Nijhoff。

主要专业活动：

司法部副部长(2011 年 12 月至 2013 年 5 月)(部门：国际儿童保护和收养、少年司法改革)。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国际废除童工计划国家方案负责人(2004-09 年)：关于童工、《关于禁止和立即行动消除最有害的童工形式公约》、包括性剥削和贩运儿童。部长理事会儿童保护机构负责国际合作的主任(2001-04 年)。在下列领域拥有丰富的法律专业知识和经验：法律制订{《家庭法》(2008 年)、《儿童保护法》(1999-2000 年、2003 年、2009 年；包括 2010 年《儿童权利法》草案)、《家庭暴力法》(2005 年)、《辅助决定法》草案(2014-16 年)；新《少年司法法》(2014-16 年)}；战略计划(国家儿童战略(2008-18 年)；少年司法改革路线图(2013-15 年))。曾获表彰：联合国《儿童权利公约》25 周年之际获得保加利亚总统表彰(2014 年)，以及国家儿童保护机构主席的表彰(2016 年)。

学历：

最近的培训：联合王国牛津大学：儿童和家庭法(2000 年)；人权法；《欧洲保护人权与基本自由公约》，联合王国诺丁汉大学法学院(1997 年 9 月至 12 月)；家庭法和儿童法，伦敦布鲁内尔大学(1996 年 4 月至 5 月)。法律社会学哲学博士(1989 年)。律师，硕士学位，法学院，索非亚大学(1976-1980 年)。

与所涉条约机构任务有关领域的其他主要活动：

自 1995 年以来一直从事非政府组织活动(“法律行业中的妇女”组织、“性别教育、研究和技术”组织、妇女研究和政策中心)。向下列委员会提交报告的经验：儿童权利委员会：保加利亚进展情况初次报告和代表团成员(1996-97 年)以及第二次(定期)报告(2003 年)；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第 6 和第 7 次合并)定期报告撰写人)。欧洲家庭法委员会(CEFL: http://www.ceflonline.net)和国际家庭法协会(ISFL)成员。就以下问题提供国际咨询：《儿童权利公约》、家庭法、儿童权利和保护(摩尔多瓦，2010 年，塔吉克斯坦，2011 年)、《残疾人权利公约》(摩尔多瓦，开发署，2014 年)。若干全国和国际会议的报告员。

最近在该领域的出版物：

《家庭法：专题评论》，2015 年，索非亚，章节：收养；亲子关系。“保加利亚的家庭司法：旧制度和新要求”，见《21 世纪的家庭司法》，Hart Publishers, 2015 年。“法律行为能力的新范式：联合国《残疾人权利公约》第十二条”，Pravna Misal, 1/2014。“父亲和母亲争夺父母权利：家庭法中需要一个新的性别秩序？”见《不断演变的社会中的家庭关系》，索非亚，SIBI, 2014 年。“儿童的异地安置：保加利亚的法律和实践”，Pravna Misal, 3/2011。“后共产主义时代保加利亚的儿童权利”，《国际儿童权利期刊》，第 17 卷，第 4 期，2009 年。

Nazgul Turdubekova (吉尔吉斯斯坦)

出生日期和地点：1972 年 6 月 17 日

工作语言：吉尔吉斯语(母语)，俄语(流利)和英语(工作语言)

现任职位/职务：

公共基金“儿童权利维护者联盟”主任(2008 年至今)。全面协调公共基金在保护儿童免遭暴力侵害的权利、促进儿童的受教育权、童工和保护残疾儿童权利领域内的活动。监督和监测孤儿学校和寄宿学校遵守儿童保护立法的情况；协调对儿童保护政策/立法执行情况的公共监测；参与起草立法；制订有关孕产妇、家庭和儿童问题的政策和方案；编写非正式报告并提交联合国各委员会。

主要专业活动：

吉尔吉斯斯坦主管社会事务的副总理的儿童权利问题公共顾问(2016 年 2 月至今)；

防范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待遇或处罚问题国家中心协调理事会主席(2015 年至今)；

吉尔吉斯斯坦共和国政府所属社会保护和儿童权利问题协调理事会副主席(2015 年至今)；

促进社会经济权利的非政府组织联盟成员(2013 年至今)；

“吉尔吉斯共和国人权监测”方案、非政府组织“青年人权小组”协调员(2000-2008 年)；

两个街头儿童收容所(“Ak-Jol”和儿童保护中心)的社会工作者(1996-2000 年)；

第 29 学校吉尔吉斯语语法教师，比什凯克(1993-1996 年)。

学历：

特内斯塔诺夫伊塞克湖城大学，教师(1989-1993 年)；阿拉巴韦大学研究生院(1996-1998 年)，教育学和心理学；吉尔吉斯斯坦斯拉夫大学，律师；(2003-2006 年)；波兰赫尔辛基人权基金会，人权非政府组织领导人高级课程(2006-2007 年)；芬兰奥卢大学妇女性别问题辅修课程组织的远程学习课程“专业和社会发展的基础：防止暴力、同情和非暴力”(2015 年 1-3 月)。

与所涉条约机构任务有关领域的其他主要活动：

编写提交联合国下列委员会的非政府组织非正式报告：

- 联合国儿童权利委员会(2013 年)；
- 联合国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委员会(2014 年)；
- 联合国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2014 年)；

- 联合国人权事务委员会(2014 年)。

向弱势儿童/家庭群体提供法律和直接支助；处理儿童权利领域的宣传活动、监测、数据收集和研究；为政府和非政府及商业组织进行有关儿童权利的培训，提供关于儿童保护问题/儿童权利的法律专门知识。

最近在该领域的出版物：

“2015 年吉尔吉斯共和国优化儿童照料寄宿机构管理和供资方案”执行情况监测报告；“2012-2014 年吉尔吉斯共和国社会保护发展战略”执行情况监测和评价报告；2013 年吉尔吉斯斯坦保护妇女和儿童社会经济权利的公共政策分析；“吉尔吉斯共和国家庭环境下遵守儿童权利的情况”2010 年监测结果报告。

Renate Winter (奥地利)

出生日期和地点：1944 年 3 月 8 日，维也纳

工作语言：英语、法语、西班牙语、德语、荷兰语

现任职位/职务：

塞拉利昂余留事项特别法院上诉庭成员(2002 年 6 月由联合国秘书长任命)。

儿童权利委员会委员，2013 年 2 月至今；委员会副主席，2015 年 2 月至今。

主要专业活动：

2002 年 6 月以来担任塞拉利昂特别法院上诉庭法官；2002 至 2014 年间，担任该法院临时院长、副院长和院长各两年，自 2014 年以来担任塞拉利昂余留事项特别法院上诉庭成员。期间担任国际青年和家庭事务法院法官和治安法官协会主席四年。

2000-2002 年：联合国科索沃特派团在米特罗维察地区法院的国际法官和科索沃最高法院法官

1996-2000 年：联合国国际犯罪预防中心，维也纳，在四大洲执行《儿童权利公约》的专家顾问

1981-1996 年：维也纳青年法院法官

学历：

本候选人拥有维也纳大学的法律学位以及口译硕士学位。

与所涉条约机构任务有关领域的其他主要活动：

在整个职业生涯中，Winter 法官一直在从事有利于儿童的少年司法和保护儿童方面的工作。她曾就执行《儿童权利公约》的问题与法律文化各不相同的缔约国合作。

作为冲突后局势中的国际法官，Winter 法官在应对保护妇女和儿童的挑战方面，包括在受武装冲突影响儿童的康复和重新融入方面获得了第一手的经验。

Renate Winter 对联合国少年司法领域的一些法律范本草案和手册作出了贡献。她在防止虐待儿童和保护儿童免遭有组织犯罪(包括贩运)方面拥有长期的经验。

- 国际儿童权利研究所的创始成员
- 少年司法法律范本草案、《联合国少年司法问题手册》、儿童受害者和证人保护法律范本草案以及《格鲁吉亚青年法》的撰稿人
- 欧洲委员会家庭调解问题报告员
- 欧洲调解研究硕士课程科学委员会主席

- 少年司法项目方面的跨区域实地经验

最近在该领域的出版物：

- 《儿童受害者和证人－法律和权利问题》，2009 年
- 《儿童权利：让人保持清醒的十二段讲述》，2004 年
- “将酷刑的医学证据带到国际法庭”，载于《揭露一种黑暗的行为》，2009 年
- “塞拉利昂特别法院：进展报告”，载于《从权力的法则到法制的力量》，2006 年。